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07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纬股份”或“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收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送达的《关于变更尚纬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保荐代表人的函》，国元证券作为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目前负责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胡永舜、何光行。胡永舜因工作安排原因，不再负责尚纬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元证券现委派王友如接替胡永舜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王友如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变更不影响国元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尚纬股份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何光行、王友如。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或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以孰晚为止）。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已于 2024 年度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鉴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还有剩余待支付的设备安装款及工程尾款，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未注销，国元证券将对该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董事会对原保荐代表人胡永舜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九日

附件：个人简历

王友如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先后参与了应流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鸿路钢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华骐环保创业板 IPO 项目、尚纬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皖天然气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恒烁股份科创板 IPO 项目等。作为现场负责人参与了环球药业、紫金股份等新三板挂牌项目。